

深圳市罗湖区科技创新局 深圳市罗湖区发展和改革局 文件

罗科规〔2016〕4号

深圳市罗湖区科技创新局 深圳市罗湖区发展和改革局 关于联合印发《深圳市罗湖区互联网（电子商务）产业发展“十三五”规划》的通知

各街道办事处、区政府直属各单位：

《深圳市罗湖区互联网（电子商务）产业发展“十三五”规划》已经区领导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贯彻执行。

深圳市罗湖区科技创新局

深圳市罗湖区发展和改革局

2016年8月17日



抄送：区委常委，区人大副主任，区政府副区长，区人大办，区政协办，区纪委办，区法院，区检察院，市科技创新委，市直驻罗湖各处以上单位。

深圳市罗湖区科技创新局办公室

2016年8月17日印发

深圳市罗湖区互联网（电子商务）产业
发展“十三五”规划
（2016—2020年）

深圳市罗湖区科技创新局

2016年8月

目 录

一、发展基础与面临形势.....	1
(一) 发展基础.....	1
(二) 面临形势.....	4
二、指导思想与发展目标.....	5
(一) 指导思想.....	5
(二) 基本原则.....	5
(三) 发展目标.....	6
三、发展思路.....	8
(一) 拓展产业发展空间.....	8
(二) 实施创新驱动.....	9
(三) 推动企业集聚发展.....	9
(四) 优化产业发展环境.....	9
(五) 深化“互联网+”行动.....	10
四、重点工程.....	10
(一) 产业空间拓展工程.....	10
(二) 产业创新能力提升工程.....	13
(三) 企业集聚发展工程.....	15
(四) 产业环境提升工程.....	16
(五) “互联网+优势产业”工程.....	17

五、保障措施	21
(一) 加强组织保障	21
(二) 加强产业引导	21
(三) 加强资金保障	21
(四) 加强宣传推广	21

加快发展互联网（电子商务）及其延伸产业是实施罗湖创新驱动发展重要举措，积极拓展产业布局，全面推动产业创新，大力实施“互联网+”，对增强辖区创新能力、优化产业结构、提升经济运行质量、拓展新的经济增长点等具有非常重要的作用。根据《国家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纲要（2006—2020年）》、国务院《关于积极推进“互联网+”行动的指导意见》、《关于大力发展电子商务加快培育经济新动力的意见》、《广东省互联网+行动计划（2015-2020年）》、《深圳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互联网+”行动计划的通知》、《深圳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贯彻落实国务院大力发展电子商务意见行动计划的通知》等政策文件精神，充分结合罗湖实际，编制本规划。本规划是“十三五”期间罗湖区推动互联网（电子商务）及其延伸产业发展的指导性文件。

一、发展基础与面临形势

（一）发展基础

“十二五”期间，罗湖区加快转型升级步伐，营造了良好的互联网、电子商务产业发展氛围，形成了良好的产业发展基础，为建设国际消费中心和电子商务示范区发挥了重要作用。

产业规模快速扩大。“十二五”期间，罗湖互联网产业规模从2011年的130亿元增长到2015年的565.7亿元，年复合增长率达到40%，占深圳全市的比重从2011年的

23.6% 增长到 25.2%；电子商务交易额从 2011 年的 662 亿元增长到 2015 年的 2500 亿元，增长率超过 40%。

企业集聚初见成效。商事主体登记显示，罗湖区互联网、电子商务企业数量近年来成倍增长，截至 2015 年 12 月，全区共有从事互联网、电子商务业务的企业 10495 家；纳税 2000 万元以上企业 14 家、千万元以上的 23 家、500 万元以上的 36 家、100 万元以上的 78 家；电子商务交易额过 1000 万元的企业 134 家、超亿元的 37 家、超 2 亿元的 26 家、超 5 亿元的 14 家、超 10 亿元企业 6 家。

产业载体建设取得突破。2010 年，在全市率先建成深圳市互联网产业园，推动莲塘片区转型升级，2013 年被深圳市发改委认定为深圳市莲塘互联网产业集聚区。几年来，还通过政府引导、企业主导、市场运营等方式，建设了富基珠宝、互联网金融、电子商务服务等 5 个电子商务主题园区。同时依托人民南旅游电商聚集、笋岗工艺家居礼品市场成熟等优势推动旅游电商、家具饰品电商集聚区建设。截至 2015 年 12 月，全区互联网、电子商务产业园区面积达到 40 万平方米，莲塘集聚区已入驻互联网、电子商务企业 2225 家（含虚拟注册），年总产值 115.3 亿元，总纳税 4.52 亿元。

产业发展环境持续优化。“十二五”期间，先后引进深圳市电子商务协会、深圳网商协会等 4 个专业商协会，还引导辖区电子商务企业成立了罗湖区电子商务产业联盟，整合

了电子商务服务资源。出台了《罗湖区产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扶持电子商务发展实施细则》和《罗湖区促进电子商务发展行动计划（2014-2015）》，区政府与深圳市创新投合作建立了 3.2 亿规模的互联网产业引导基金，强化政策支持和服务力度。成立了由区长任组长的促进互联网电子商务产业发展领导小组，坚持每月例会制度，推动产业发展。5 年来，还与专业服务商、淘宝、京东等大平台形成广泛合作，共开展电子商务培训 89 场次，论坛沙龙 169 场次，强化了资源对接，营造了产业发展氛围。

互联网+优势产业初具特色。“十二五”期间，积极推动互联网、电子商务与辖区传统优势产业融合发展，培育了多个电子商务企业集群。一是“互联网+珠宝”取得成效，依托水贝珠宝基地，聚集 100 多家珠宝电商企业，3 家企业进入淘宝珠宝类目电商零售前十，国际珠宝电子商务产业园顺利开园；二是“互联网+服装”初具特色，欧莎、时代万货、好伴时尚等在服装电商细分领域排名靠前，翼飞、粉蓝等品牌服装企业电商业务发展快速；三是“互联网+旅游”形成优势，南湖已自发成为全市旅游电子商务企业集聚地，芒果网、携程、艺龙等品牌企业分公司或占股企业在此集聚。

培育了一批特色企业。一达通成为全国知名外贸综合服务平台，被国家发改委列为电子商务试点企业，2015 年平台交易额突破 80 亿美元，跻身全国一般贸易出口三强；协同

通信在香港上市，通过并购成为国内唯一拥有卫星资源的民营企业；今天国际成为品牌物流信息化解决方案与机器人应用提供方，即将在创业板挂牌；茁壮网络数字电视软件国内市场占有率突破 50%；TTG 成为全国第一家 O2O 概念上市企业；欧莎世家成为著名“淘品牌”，五年累计纳税 1.13 亿元；龙腾捷旅成为全国最大客房 B2B 平台企业；好伴时尚线上女子内衣销售排名第一；佐卡伊线上钻石销售排名第一，并不断刷新钻石单笔网上交易新高。

（二）面临形势

随着工业化、信息化、城镇化、市场化和国际化的不断深入，互联网、电子商务产业将迎来新的发展机遇与挑战。

产业发展区域竞争日益激烈。当前，全国主要地区均将发展互联网产业、电子商务作为提升竞争优势的战略举措。BAT 成为国内互联网巨头，淘宝、京东、天猫等平台几乎垄断全国电商市场，罗湖已很难引进或者培育类似的大型综合平台，需要结合自身特点，瞄准延伸产业与细分领域，依托“互联网+”走出一条产业壮大的“罗湖之路”。

产业空间受到制约。近年来，罗湖城市更新步伐不断加快，产业空间供给也逐步放量，但适合互联网产业、电子商务发展相对低成本的空间依然不足，尤其是成片区、大规模的产业空间严重缺失。同时，城市更新拓展的产业空间，由

政府把控的比例偏小，如何保证新增产业空间能够合理比例服务于互联网产业、电子商务发展，具有现实意义。

产业集聚效应与集聚规模有待提升。结合优势产业，罗湖已培育了多个互联网、电子商务企业集群，但园区分布较散，产业集聚效应不明显。同时，由于缺少大型龙头企业，罗湖企业数量虽多但整体效益不突出。基于电子商务统计制度现状，电子商务对辖区经济贡献率也未能得到充分体现。

二、指导思想与发展目标

（一）指导思想

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十八届三中全会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强化全球视野和战略思维，突出创新驱动，以构建产业生态体系为核心，以商业模式创新和技术创新为关键，以互联网应用服务为重点，以空间载体建设为支撑，优化发展环境，突出优势特色，大力推动互联网技术创新和应用领域拓展有机结合、互联网经济与实体经济渗透融合，形成互联网、电子商务产业集群，建设互联网、电子商务产业基地。

（二）基本原则

企业主体，政府推动。坚持市场导向，充分发挥企业在互联网（电子商务）产业发展中的主体作用。强化政策支持，利用市场机制优化资源配置。

统筹兼顾，虚实结合。坚持网络经济和实体经济紧密结合发展的主流方向，全面拓展互联网（电子商务）在各个领域中的应用。

着力创新，注重实效。推动互联网（电子商务）应用、服务、技术和集成创新，提高电子商务创新发展能力，立足需求导向，注重应用性和实效性。

规范发展，确保安全。立足产业发展，不断规范互联网、电子商务企业运营和服务，强化网络运行安全，打造安全的网络交易可信环境。

（三）发展目标

“十三五”期间，罗湖区互联网、电子商务产业发展总体目标：基于“一中心、两基地”战略定位，围绕技术与商业模式创新、产业配套与环境建设，提升国际国内两个市场资源配置能力，打造企业集聚、业态丰富、技术先进、模式创新、配套完善的深圳乃至华南地区具有影响力的互联网、电子商务产业发展重点行政区域，助推“国际消费中心”、深圳市“国家电子商务示范城市”、“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建设和“东进战略”实施。

具体目标：

1、**产业布局与拓展成效显著。**依托大梧桐新兴产业带建设，拓展互联网、电子商务产业布局，延伸产业链条，构建生态体系。围绕互联网核心支撑，重点拓展新一代信息技

术、机器人可穿戴与智能装备、卫星应用、生命信息、智慧城市等延伸产业，形成产业集群。再建 10 个以上新兴产业园区，拓展产业空间，推动互联网、电子商务及其延伸产业集群发展，推动莲塘互联网产业集聚区建设“国家级电子商务示范基地”。

2、产业发展对辖区经济贡献率进一步提升。到 2020 年，互联网、电子商务产业规模快速扩大，电子商务交易额进入全市各区排名前三名，助推国际消费中心建设成效明显。互联网及其延伸产业年均增长 20%以上，2020 年产业规模达到 1400 亿元。2016—2017 年，电子商务交易额年均增长 30%以上，2017 年交易额达到 4500 亿元；2018—2020 年，电子商务交易额年均增长 10%以上，2020 年交易额突破 6000 亿元。

3、企业聚集数量与规模不断扩大。到 2020 年，辖区电子商务企业数量超过 2 万家，其中电子商务交易额 100 亿元以上企业 4 家，10 亿元以上企业 10 家，5 亿元以上企业 20 家，过亿元企业 50 家。在互联网、电子商务及其延伸产业细分领域重点引进和培育一批创新能力强、优势突出的龙头骨干企业，推动 30 家以上企业完成新兴资本市场（含新三板）挂牌或上市。

4、“互联网+”行动成效显著。推动互联网、电子商务与传统优势产业深度融合，重构传统产业供应链、生态链与

价值链，有效推动传统产业转型升级。推动大中型企业互联网应用与信息化改造，实现研发、生产、采购、销售等环节全面“触网”，提升企业竞争力。推动中小企业经营活动多方位基于第三方平台应用，实现线上线下互动，打造网上国际消费中心。

5、构建“智慧商业”体系。基于“国际消费中心”建设与创建“国家消费型经济综合改造试验区”战略目标，坚持“政府引导、企业主导”，依托互联网、移动互联网、云计算、大数据应用等技术支撑，引入市场机制，推动“智能店铺”、“智慧商圈”、“智慧商业”建设，构建线上线下同步、互动、便捷的智慧商业体系。

三、发展思路

抢抓国家全面推动创新驱动、“互联网+”行动计划、大众创新创业和深圳实施“东进战略”发展机遇，围绕“一中心、两基地”、智慧城区、电子商务示范区建设目标，大力夯实互联网产业发展基础，全面拓展电子商务应用。

（一）拓展产业发展空间

紧紧围绕大梧桐新兴产业带建设，统筹片区土地资源，合理布局互联网、电子商务及其延伸产业发展空间，建设一批新兴产业园区，形成布局合理、衔接有序、融合互动、梯次化供应的产业发展大空间。加快推动莲塘片区多个城市更新项目建设，全面提升莲塘互联网产业集聚区影响力，打造

互联网、电子商务产业核心发展区。推动互联网产业发展与产业带深度融合，推动清水河、东晓布心片区智慧城市、卫星应用、信息技术总部基地建设。

(二) 实施创新驱动

全面实施创新驱动战略，助推新兴产业发展与产业转型升级。提升互联网、电子商务产业基础创新能力，建设一批创新载体与新型科研机构，推动产学研结合，提升产业竞争力。鼓励和支持企业技术创新、商业模式创新与管理创新，提升企业创新能力。支持创客空间与创客发展，凝聚创新人才，鼓励源头创新。

(三) 推动企业集聚发展

全面提升辖区互联网及其延伸产业企业集聚的数量与质量，扩大产业规模。重点发展互联网及移动互联网应用服务、信息技术、电子商务等基础产业，积极发展物联网、云计算、三网融合、可穿戴与智能硬件、生命信息、智慧医疗等高技术细分产业，前沿布局卫星应用、智慧城市、大数据应用等新兴产业。创新招商引资与企业服务方式，推动大项目、大企业、大空间战略，快速扩大辖区创客团队、初创企业、成长企业、规模企业、龙头企业梯次企业集群。

(四) 优化产业发展环境

创新产业政策，引入社会资源，协同推进互联网、电子商务产业创新发展。优化产业配套与信息化基础设施，完善

交通路网配套、生活配套，以及教育、医疗等民生服务配套，提升产业服务能力。搭建企业交流合作平台，策划互联网与电子商务主题论坛、沙龙等服务活动，营造浓厚的互联网产业发展氛围。

（五）深化“互联网+”行动

“互联网+”行动必须结合罗湖产业发展实际，突出深度应用。巩固互联网+黄金珠宝、旅游、服装等传统产业发展优势，将深度扩展到供应链、生产、设计、终端销售等各个环节，促进产业转型升级。重点推进“互联网+商贸”行动，构建“智能店铺”、“智慧商圈”、“智慧商业”体系，助推网上国际消费中心建设。

四、重点工程

（一）产业空间拓展工程

依托城市更新改革试点，强化土地资源统筹，突出产业规划引导，结合建设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总体框架与布局，拓展产业发展空间，优化互联网、电子商务产业布局。到2020年，再建10家以上新兴产业园区，扩大互联网、电子商务及其延伸产业规模。

——**打造大梧桐新兴产业带**。大梧桐新兴产业带西起银湖山，沿北环、泥岗路、布心路向东延伸，辐射罗湖北部地区，经罗沙路至莲塘，包括清水河、东晓、东湖、莲塘四个行政街道，建成区面积12平方公里。突出产业带“一校、

“三谷（天谷、智谷、创谷）、多园区”核心布局，打造大体量、多元化、梯次化并与罗湖腹地错位发展的新兴产业空间，建成一批重大产业化项目或专业园区。围绕产业带建设，重点布局互联网、电子商务及其关联与延伸产业发展，具体包括互联网、电子商务、新一代信息技术、航空航天、机器人可穿戴设备与智能装备、生命健康等新兴产业。

——加快建设深圳莲塘互联网产业集聚区。进一步细化深圳莲塘互联网产业集聚区“多规融合”规划，融入“创新、创业、创投、创客”四创联动理念，打造“创谷”。深入推进罗湖高新技术第一园区过渡空间产业置换，置换率达85%以上，引进具有规模效应互联网、电子商务企业，打造示范园区。充分利用国威电子科技大厦已建空间，加快引入“四创联动”核心要素资源，引领“创谷”四创联动发展。加快推进鹏基工业区城市更新，建设互联网产业总部基地，融入口岸经济元素，引导互联网总部企业、跨境消费、展会展示与创新服务业聚集发展。推进七工业区与港莲路工业区城市更新，建设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集聚区，聚集移动互联网、云计算、大数据与智能硬件等产业创新发展。长远规划高新技术产业一园区统筹片区城市更新，建设互联网应用与电子商务服务集聚区。突出园区统一布局与差异化，形成园区之间有机衔接与协同，带动产业聚集与创新生态体系构建。

——进一步拓展产业布局。围绕大梧桐新兴产业带“天谷”、“智谷”与“东部高新区”建设，拓展产业布局与产业空间，延伸互联网产业发展链条，打造产业发展生态链。推动二线关、小坑水库山谷地区及玉龙新村棚户区等成片山谷地区土地整备与功能调整，进一步对接卫星通信、定位、遥感以及商务飞机、无人机等核心产业链资源，推动航空航天、卫星应用与互联网融合发展，打造“天谷”。充分利用清水河片区博深、博隆等已建成及在建城市更新项目，建设电子商务集聚区、生命健康产业集聚区。整合中设广场与翠山工业区资源，基于智谷定位，推动智慧城市产业重点项目落地，建设智慧城市产业集聚区。深度规划布心工业区及其周边大体量旧工业区空间，建设东部创新创业广场，打造一批低成本孵化器、加速器与专业园区，聚集创新创业企业发展。

——提升产业园区形象与影响力。全面提升莲塘互联网产业园、互联网金融产业园、富基国际珠宝电子商务产业园、C33 珠宝创意产业园等一批已建成的互联网、电子商务产业园发展水平，形成聚集规模与影响力。突出新兴园区形象设计，优化园区环境，提高园区辨识度。提升新兴园区运营服务水平，强化资源整合，深化服务内涵，支持企业发展。提升新兴园区集聚企业能力，引进一批园区专业运营团队参与园区运营，提高园区招商和服务的专业性。

（二）产业创新能力提升工程

全面实施创新驱动战略，提升产业创新能力，汇聚创新核心要素资源，增加辖区互联网、电子商务及其延伸产业竞争力，逐步形成聚集优势。

——提升产业基础创新能力。支持辖区重点互联网、电子商务及其延伸产业企业申报与承担国家、省、市工程实验室、重点实验室、工程中心、技术中心、公共技术（服务）平台等各类创新载体建设。引导与支持辖区企业积极申报与承接国家、省、市重大科技专项和科技计划项目。强化政策支持力度，引导辖区重点企业整合国内外高等院校、科研机构与产业链资源，引进国内外高层次人才团队领衔组建新型科研机构。支持国内外重点高等院校、科研机构落地发展，建设互联网产学研基地，或与辖区重点企业联合，组建产业技术联盟或共建研发平台、技术中心。至 2020 年，基于互联网、电子商务及其延伸产业，建成各类创新载体超过 40 家，引进培育新型科研机构超过 5 家，集聚创新资源，提升产业核心竞争力。

——鼓励和支持企业创新。强化政府引导，鼓励和支持互联网、电子商务及其延伸产业企业增加研发投入，强化技术创新、商业模式创新。重点培育自主创新骨干龙头企业，支持企业基于产业链及技术链开展重大技术攻关和核心技术研究，突出企业示范带动作用，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推

动企业在云计算、物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新兴领域开展技术创新，夯实辖区互联网产业发展基础。引导企业重视创新成果知识产权保护，提升辖区专利申请量和软件著作权登记量。

——支持和鼓励源头创新。科学规划与布局辖区创客空间发展，支持创客源头创新。基于互联网、电子商务产业发展，重点支持都市名园星云创客空间、MFG 创客空间、离岸人才基地、中科美城等一批已建成创客空间发展。基于大梧桐新兴产业带建设与“四创联动”理念，建设一批主题鲜明、创新性强的创客空间，推动创客团队与互联网产业融合发展。积极推动创客空间开源软硬件平台、数字化设计工具、云计算服务平台、桌面制造工具等开发环境部署，服务创新创业。强化对创客空间的政策支持，提升创客空间运营、创业培训、融资服务、知识产权保护、产业化等服务能力，加速创业项目发展。至 2020 年，全区打造各类创客空间不少于 30 家，孵化创业项目不少于 500 个。

——凝聚创新人才。积极推动菁英计划和人才政策落地，吸引与留住创新人才。支持企业人才招聘与培养，推动创新型、专业型人才集聚。突出孔雀计划、千人计划人才引进，面向全球汇聚创新型人才。到 2020 年，基于互联网、电子商务及其延伸产业，引进菁英人才不少于 200 人，引进孔雀计划或千人计划团队或个人不少于 5 个。

（三）企业集聚发展工程

基于大梧桐新兴产业带建设，大力推动互联网、电子商务、信息技术、航空航天、生命信息等新兴企业集聚发展，提升聚集效应，扩大产业规模。

——分类布局细分产业发展。基于大互联网思维，结合罗湖实际，重点发展互联网及移动互联网应用服务、信息技术、电子商务等基础产业，积极发展物联网、云计算、三网融合、可穿戴与智能硬件、生命信息、智慧医疗等高技术细分产业，前沿布局卫星应用、智慧城市、大数据应用等新兴产业。科学布局大梧桐新兴产业带产业空间，引导企业分类集聚，融合发展。

——强化招商引资提增量。围绕大梧桐新兴产业带建设一批新兴产业园区，强化企业引进与培育力度，快速扩大辖区创客团队、初创企业、成长企业、规模企业、龙头企业梯次企业集群。发挥行业协会、商会作用，重点整合罗湖区电子商务产业联盟资源，强化招商引资。依托各类互联网、电子商务、信息技术、卫星应用、智慧产业等新兴产业园区、创客空间，引导企业集聚发展。坚持大项目、大企业、大空间驱动战略，突出互联网细分领域龙头骨干企业的引进，提升招商引资质量。至 2020 年，引进互联网、电子商务重大项目不少于 5 个。

——提升企业服务保存量。建立健全辖区重点企业库，强化对企业跟踪服务力度。重点跟踪服务上市、拟上市企业，强化政策支持，依托城市更新项目，探索打造上市企业总部大厦或定制一批企业总部用房，通过购买或长期租赁方式，留住优秀企业在罗湖扎根发展。引进与培育一批研究开发、技术转移、检验检测、创业孵化、知识产权、科技咨询、科技金融、人力资源等科技创新服务机构，为企业提供全程化、专业化、个性化服务。按照分类辅导原则，重点开展“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投融资等专业服务，至2020年，基于互联网、电子商务及其延伸产业，认定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超过400家、推动30家以上企业完成新兴资本市场（含新三板）挂牌或上市。

（四）产业环境提升工程

提升产业环境与配套，强化政策支持，引导企业聚集，服务企业发展。到2020年，形成完善的创新驱动政策体系，基本建成光网成区、无线城区，累计举办互联网、电子商务专业化主题服务活动超过150场，营造良好产业发展氛围。

——优化产业发展政策体系。整合与优化辖区科技创新扶持政策，出台促进创新驱动发展政策措施，形成创新驱动政策体系。重点支持企业技术创新、商业模式创新、实体经济与互联网融合创新和创新人才等。强化政策创新，探索科技金融、股权投资、创新券等措施，放大政府资金扶持作用

与效应。积极发挥罗湖区政府引导基金作用，参与或构建创新投资基金、天使基金等子基金，支持中早期、初创期创新型企业发展。

——**优化产业配套和支撑体系。**推进光网城区、无线城区建设，打造与互联网产业发展相适应的基础环境。完善大梧桐产业带交通路网配套、生活配套、商业配套、人才公寓配套，以及教育、医疗等民生服务配套，提升产业服务能力。整合与汇聚产业链服务资源，建设公共服务平台，完善产业链支撑与配套。

——**营造良好产业发展氛围。**依托行专业服务机构与商协会，搭建企业交流合作平台，策划互联网与电子商务主题论坛、沙龙等服务活动，营造浓厚的互联网产业发展氛围。围绕互联网、电子商务产业发展，强化对园区、企业及技术创新、商业模式创新宣传力度，营造尊重人才、尊重创新的社会氛围。优化大梧桐产业带公共服务设施，提升整体环境，突出创新元素与氛围，打造精品、精彩、精致城区。

（五）“互联网+优势产业”工程

紧密结合罗湖优势产业，深入推进“互联网+”行动，重点在黄金珠宝、旅游、金融、装饰、生活服务、商贸等领域寻求突破，促进优势传统产业转型升级，助推“国际消费中心”和“国家消费型经济综合改造试验区”建设。

——推进互联网+黄金珠宝。推动黄金珠宝产业依托互联网向价值链上游延伸。支持黄金珠宝企业 O2O 商业模式应用，依托 3D、虚拟现实等技术支撑，提升门店体验度、减少铺货成本。支持珠宝龙头企业深化互联网应用，强化需求分析、供应链优化与资源整合，提升企业运行效率。推进 C2B 反向定制，打通微营销、粉丝营销等新兴渠道，提升水贝黄金珠宝品牌附加值和设计师品牌影响力。

——推进互联网+旅游。依托辖区旅游产业资源，引导优势在线旅游企业运用大数据技术，深度挖掘旅游服务各环节数据资源，强化线下资源整合，有效匹配个性化旅游需求，打造旅游新业态、新模式。支持传统旅游服务提供商互联网应用，基于专业服务优势，形成旅游服务线上线下闭环。探索培育旅游社交等互联网旅游新业态，进一步完善旅游产业生态链。

——推进互联网+金融。以“产业金融”、“科技金融”和“消费金融”为重点，发展私募小镇，促进互联网金融企业集聚发展。支持金融机构加大互联网金融创新力度，依法发起设立网络银行、网络保险、网络证券和网络基金销售等创新型网络金融机构。支持第三方支付企业在跨境支付、移动支付、虚拟支付等领域取得突破。稳步推进互联网征信、网络理财、网络借贷等互联网金融模式发展。鼓励电子商务

重点企业发展汽车金融、珠宝金融等互联网金融业务，有效拓展电子商务供应链业务。

——探索互联网+装修装饰。依托广田、宝鹰、洪涛、瑞和、中装等一批装修装饰龙头企业在罗湖的聚集优势，鼓励企业深化互联网、大数据应用，依托行业背景整合产业链上下游资源，发展智能家居、互联网家装、互联网家居业务，实现产业转型升级。支持企业基于移动互联网，推行家装设计、装饰资讯、标准化装修等移动端应用。鼓励企业研发装修智能机器人，提升装饰工程效率。

——推动互联网+生活服务。随着移动互联网的普及应用，基于生活服务领域的移动应用蓬勃发展，重点引进和培育一批生活服务创新型企业。加快线上线下互动融合，依托互联网技术创新衣食住行等生活服务方式。支持上门服务、网络超市、即时配送、智慧物业等新兴社区服务，积极发展健康服务，在推动辖区产业发展同时优化辖区生活体验。

——推动互联网+商贸。围绕国际消费中心核心定位，以互联网、移动互联网、云计算、大数据为支撑，强化对实体商家互联网应用支撑，构建线上线下同步、互动、便捷与综合配套更加协调的智慧商业体系。引入市场机制，以建设“智能店铺”、“智慧商圈”、“智慧商业”为路径，构建“智慧商业”体系。强化“礼享罗湖”平台云服务功能，支持辖区知名特色商铺、餐饮、酒店、休闲娱乐场所等实体商

家在线应用。到 2020 年，推动 1 万家以上实体商铺、5 个以上商业综合体开展智慧商业应用。

——互联网+文化创新。聚焦工艺礼品等核心领域，重点突破，以点带面，促进辖区互联网+文化创意产业快速发展，依托艺展中心、深圳古玩城等具有行业影响力的专业市场，进一步打造国内最权威、最专业的工艺礼品 B2B 电子商务平台，完善辖区工艺礼品供应链管理体系，强化罗湖在深圳乃至全国的工艺礼品集散地和外贸中心地位。加快拓展新兴业态，支持开拓以互联网为载体、以数字为内容的文化艺术传播方式、表现形式和服务形态，引导开放内容版权衍生产品等与新型电商平台的对接，培育罗湖文化创意产业发展新领域。

——布局互联网+医疗。依托罗湖区丰富的医疗资源，融合信息技术与生物技术，推动互联网与线下医疗服务相结合，积极布局生命信息、医疗大数据、智慧医疗、医疗可穿戴设备等应用服务。以罗湖医院集团为试点，积极开展远程医疗咨询、远程健康监测、定制化医疗服务、可视化医疗技术服务等，提升就医体验与诊疗质量，优化医疗资源使用效率，降低医疗成本。

五、保障措施

(一) 加强组织保障

罗湖区互联网、电子商务产业发展领导小组为规划的统筹协调机构，全面负责产业发展规划的组织实施、重大问题的统筹协调与规划实施的督促检查等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产业发展规划组织实施的具体工作。规划涉及的各部门要认真细化规划目标任务并制订实施方案，并形成部门之间协同机制，全面推动规划的实施。

(二) 加强产业引导

产业发展规划是“十三五”期间辖区互联网、电子商务等新兴产业发展纲领性文件，对辖区产业布局与发展具有指导意义。各部门在推动产业发展、研究城市更新产业专项规划过程中必须严格执行。

(三) 加强资金保障

推动互联网、电子商务等新兴产业发展，形成政策体系、优化发展环境、营造发展氛围等均需要财政大力支持。坚持合理规划、科学预算，强化资金保障。同时，强化与深圳市互联网产业发展规划与政策的衔接，实现市、区联动推动互联网、电子商务及其延伸产业发展。

(四) 加强宣传推广

加大辖区互联网、电子商务及其延伸产业宣传力度，营造良好政策导向和舆论氛围。加大对辖区优秀企业宣传力度，

提升企业品牌知名度。全面提升辖区产业发展氛围，不断扩大罗湖区互联网、电子商务产业发展影响力。